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10月20日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许万强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永强国际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，开拓海外市场，更好的为海外市场提供支持和服 务，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，增加公司的收益，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永强国际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英文名称：YONGQIANG INTERNATIONAL (HK) CO., LIMITED），注册地为香港湾仔轩尼诗道200号恒生湾仔大厦301-2室（英文地址：Room 301-2, Hang Seng Wanchai Building, 3rd Floor, No. 200 Hennessy Road, Wanchai,

HongKong)，注册资本为港币 30,000,000.00 元，人民币约 24,576,000.00 元。

经营范围：建筑工程、建筑安装工程；岩土工程施工、勘察、检测；土石方工程；市政道路；港口工程；矿产开采、投资；机械维修；机械设备销售、租赁及进出口；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批发和零售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服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数 5 票、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10 月 27 日